

中國農業金融發展暨改革現況

陳瑞榮

中國農業金融體系在1950年代即已初具雛型，歷經九〇年代推動的農業金融體制改革以及信用合作社改革，由於政策性農業金融成效不彰，致使農業銀行急欲退出農業金融體系，出現農信社獨力支撐的局面，復加農信社面臨嚴重資產品質惡化情況下，未來中國農業金融體系有崩解之虞；雖然在2003年8月中國祭出了強調因地制宜的「深化農信社改革試點方案」後，是否能夠為中國農業金融注入強心針，卻也值得觀察…

目前中國的農業人口約有九億人，平均每
人耕地面積為0.1公頃，僅及全球平均數
的44%，屬於小農經濟體，但是整體農業產值
仍占中國GDP的14%，所以農業對中國的經濟
發展及社會秩序安定具有相當重要的地位。近
年來，中國農民收入與城市居民收入間的差距
正快速擴大，農村基本建設也遠遠落後於城市
地區，此種發展趨勢，已引起中國高層的重
視，故而中國前總理朱鎔基在2003年3月第六
屆人大會議的政府工作報告中要強調「農業、
農村、農民問題，關係我國改革開放和現代化
建設全局，任何時候都不能忽視和放鬆」、
「發展農業和農村經濟、增加農民收入，為經
濟工作的重中之重」。

農業金融的功能是要促進農業發展、繁榮農
村經濟、提升農民生活水準，中國的農業金融
體系在1950年代即已初具雛型，在經過半個世

紀發展之後，其農業金融體系究竟有無發揮其
應有功能，這是本文擬探討的重點。首先將介
紹中國的農業金融體系架構，其次說明中國在
九〇年代所推動的農業金融體制改革以及農村
信用合作社改革措施，最後分析當前中國農業
金融體系所面臨的問題與困境。

農業金融體系

中國農業金融體系可分為政策性農業金融與
一般農業金融（如表1）。政策性農業金融是由
中國農業發展銀行與中國農業銀行所組成，一
般農業金融則包括農村信用合作社、農村商業
銀行、農村合作銀行、農村合作基金會及農經
服務公司。其中，中國農業銀行除辦理農業開
發貸款、農村低收入補助貸款（中國稱「扶貧
貸款」）等政策性農業金融業務，也辦理一般
農業金融業務，主要是對農村企業如鄉鎮企